

校系科組學程名稱	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電子工程系	第一階段			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							總成績同分參酌方法	
		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			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							順序	項目
校系科組學程代碼	101008	科目	篩選倍率	同級分超額篩選科目	統一入學測驗成績加權	指定項目	最低得分	滿分	占總成績比率	證照或得獎加分	1	統測科目專業一	
招生群(類)別	04 電機與電子群資電類	國文	--	X	x0.00倍	專題實作、實習科目學習成果(含技能領域)	--	100	10%	不予加分	2	統測科目專業二	
考生身分	招生名額	英文	4.00	V	x2.00倍	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	--	100	30%		3	統測科目數學	
一般考生	45	數學	3.00	V	x2.00倍	實作	--	100	10%		4	統測科目英文	
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	2	專業一	2.00	V	x2.50倍	面試	--	100	10%		5	統測科目國文	
原住民考生	2	專業二	2.00	V	x2.50倍	--	--	--	--		6	--	
離島考生	1	同級分超額篩選為同級分超額篩選勾選科目級分之總和			--	--	--	--	--				
離島考生縣市別限制	#離島生名額：澎湖縣考生1名	項目										上傳檔案數上限	
指定項目甄試費	750元	A.修課紀錄 ※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上傳；110學年度以後畢業生，一律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；其餘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，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(PDF檔)										1件	
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暨繳費截止時間	113年6月11日(二) 21:00止	B.課程學習成果 B-1.專題實作、實習科目學習成果(含技能領域)(*須至少上傳1件)在符合上傳件數上限下，可上傳專題實作、亦可上傳實習科目學習成果(含技能領域)、也可二者皆上傳 B-2.其他課程學習(作品)成果										2件	
公告第二階段甄試名單及注意事項	113年6月15日(六) 10:00起	C.多元表現: C-1、C-2、C-3、C-4、C-5、C-6、C-7、C-8										3件	
甄試日期	113年6月21日(五)	D-1.多元表現綜整心得										1件	
公告甄選總成績日期	113年6月29日(六) 10:00起	D-2.學習歷程自述(含學習歷程反思、就讀動機、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)										1件	
甄選總成績複查截止日期	113年7月1日(一) 12:00止	D-3.其他有利審查資料										1件	
公告正(備)取生名單日期	113年7月3日(三) 10:00起	1.專題實作、實習科目學習成果(含技能領域)獨立採計成績，須至少上傳1件；其餘學習歷程上傳檔案資料作為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成績採計。 2.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者，除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(D-1、D-2、D-3)須自行上傳外，其餘資料以勾選方式，將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(組)、學程作審閱。 3.未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或屬個別報名者，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。											
正(備)取生名單複查截止日期	113年7月4日(四) 12:00止	1.有關二階指定項目作業規劃，請參閱本校網站(http://www.ntust.edu.tw) / 招生資訊 / 大學部招生 / 四技甄選網頁公告。 2.原住民考生應提供原住民族群文化學習歷程及多元表現成果，以利審查。 3.本系需求之補充資料：自我推薦摘要表(表A)及課程學習成果工作內容與貢獻度表(表B)，請至本校網站[首頁/招生資訊/大學部招生/四技甄選]下載。請以電腦繕打並親簽完成轉PDF檔後，上傳至「D-3其他有利審查資料」項目。											
分發錄取生報到截止日	113年7月22日(一) 12:00止	指定項目甄試說明											
備註		部分課程以英語授課。											